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DDCHANCE HOLDINGS LIMITED

互益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44)

**關連交易
出售物業**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賣方（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簽訂了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同意以該代價出售，而買方同意購買，該物業。

買方為本公司之間接控股權股東，因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簽訂買賣協議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下的公告及申報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的買賣協議

日期：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賣方：互益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買方：宋忠官博士，本公司之間接控股權股東，創辦人，前主席及前執行董事

於本公告日期：

- (a) Powerlink Industries Limited (一間由買方全資擁有的公司) 持有257,000,000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約58.24%；及
- (b) 買方持有19,150,000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約4.34%。

因此，買方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持有合共62.58%的股本實益權益，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權股東及關連人士。

所出售的資產

所出售的資產為該物業。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由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出具的估價報告，該物業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八日的淨值為港幣10,790,000元。

該代價及付款條款

數額為港幣10,790,000元的該代價以下列方式支付：

- (a) 數額為港幣1,079,000元的按金已於簽訂買賣協議前由買方支付予賣方；及
- (b) 該代價的餘額將於成交日支付。

該代價乃由賣方與買方透過公平磋商，並參考由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一名獨立的專業估值師）對該物業價值的估算（數額為港幣10,790,000元），以及近期於該物業附近相類似的物業的成交價後按一般商業條款釐定。

成交

成交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進行。

賣方於成交時將空置交付予買方。

簽訂買賣協議的理由

該物業對本集團的核心業務並無重大用處，因此本公司決定將其出售。出售該物業也增強了本集團的現金流。

該物業於的淨值為約港幣1,540,000元。基於上述而言，本集團預期，在出售物業的交易中，在扣除相關成本及利息後，將會有約港幣9,210,000元的淨利潤入賬。

本集團擬將出售該物業的所得款項作為其日常營運資金用途。

上市規則的涵義

賣方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買方為本公司之間接控股權股東及關連人士。因此，簽訂買賣協議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資產比率及代價比率均超過0.1%但低於5%，出售該物業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下的公告及申報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本公司關連交易的詳情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4A.49條於本公司刊發的年報及賬目中披露。

在本公司就批准買賣協議的董事會會議上，並無董事需要放棄投票。

董事的意見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買賣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出售該物業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本集團的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色紗、針織毛衫及棉紗之生產及銷售，提供毛紗漂染及毛衫織造服務，以及買賣棉花及毛紗。

本公告所用詞彙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Addchance Holdings Limited（互益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成交」	指	根據買賣協議的條件及條款完成買賣該物業
「成交日」	指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該代價」	指	買方就買賣該物業向賣方支付的代價，數額為港幣10,790,000元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該物業」	指	香港新界荃灣橫龍街49-53號華隆工業大廈3樓A室及天台
「買方」	指	宋忠官博士，本公司的間接控股權股東、創辦人、前主席及前執行董事
「買賣協議」	指	由賣方與買方就以該代價買賣該物業，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簽訂的買賣協議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面值為港幣0.01元的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賣方」	指	互益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承董事會命
互益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宋劍華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i)執行董事為宋劍華先生（主席）、宋劍平先生、王昭康先生、宋潔貞女士、曾暉先生及盧平先生；以及(ii)非執行董事為崔志仁先生；以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子虎先生、莊仲希先生及黃韻婕女士。